

7.4

隆昌市自来水公司山川镇场镇、云顶镇石鹅场社区截污干管建设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6月6日，隆昌市自来水公司在内江市隆昌市山川镇场镇、云顶镇石鹅场社区组织召开了《隆昌市自来水公司山川镇场镇、云顶镇石鹅场社区截污干管建设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隆昌市自来水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特邀专家等。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山川镇场镇、云顶镇石鹅场社区截污干管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隆昌市自来水公司；

建设地点：内江市隆昌市山川镇场镇、云顶镇石鹅场社区；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该项目建设的截污干管总长共计3720m，其中山川镇场镇截污干管长为2100m、管径D400、设101座检查井、采用钢筋砼承插式II级管，石鹅场社区截污干管长为1620m、管径D400、设80座检查井，也采用钢筋砼承插式II级管。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17年3月7日取得了隆昌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山川镇场镇、云顶镇石鹅场社区截污干管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隆发改投资〔2017〕14号）。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编制完成了《山川镇场镇、云顶镇石鹅场社区截污干管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隆昌市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2月2日以隆环建〔2018〕11号文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项目于 2018 年 2 月开工建设，于 2018 年 12 月建设完成并进行调试。

3、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49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5%。

4、验收范围

本次对隆昌市自来水公司山川镇场镇、云顶镇石鹅场社区截污干管建设工程项目整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工程实际工程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对比，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当地居民现有旱厕处理后农灌，施工中砂石材料的搅拌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管道施工中窨井建设产生少量泥浆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试压废水较清洁，直接达标排放。

2.废气

施工期：在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墙、对运输车辆进行封闭、施工单位在易产生扬尘工作时采取洒水降尘措施。

3、噪声

施工期：采取车辆限速禁鸣、加强施工设备维护、隔声、吸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施工时序、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午休和夜间休息时间禁止施工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

施工期：生活垃圾置于垃圾桶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少量弃土、渣运至城建部门指定地点堆放。

5、生态恢复措施

施工期按照环评报告表的要求设计了排水沟等排水设施，弃土渣外运到指定地点。施工结束后，按照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要求对施工场地进行恢复，同时，施工单位对施工人员进行了生态保护方面的宣传和教育，严格控制对施工范围以外的植被的破坏。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水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就近依托当地居民现有旱厕处理后

农灌；施工中砂石材料的搅拌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管道施工中窨井建设中可能产生少量泥浆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试压废水较清洁，直接排放。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影响已消失。

2、环境空气影响调查

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主要来源于地基平整、基坑开挖、管沟开挖、土方回填、弃土装运以及施工场地的物料堆存和汽车尾气。由于施工扬尘粒径较大，并具有沉降快等特点，因此一般影响范围较小。在对施工场地设置围栏，辅以施工现场和施工道路洒水抑尘等措施，可有效减小施工扬尘的影响。在加强施工机械、车辆运行管理与维护保养下，可减少尾气排放的环境污染。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影响已消失。

3、声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布局施工场地，选用良好的施工设备，采取隔声、吸声等措施降噪。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影响已消失。

4、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调查

项目施工中产生一些建筑弃碴，对多余的弃碴及时清运离场，运至县城其它市政基础建设项目作为填方综合利用、不外排；挖出临时堆放土方及时回填，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运营期间，管道或检查井堵塞定期清理产生的淤泥运输至城市污水处理厂或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5、社会影响调查

项目施工期间施工车辆的增加将影响沿线居民出行，管道施工过程中，开挖土方、堆放材料、施工组织和机械的使用，均会不同程度地占用机动车道路和周边的人行道，现场应做好围护和组织，必须合理组织施工，提高管理效率、缩短施工工期，实施单边施工单边放行，合理有效进行施工期的交通组织，积极配合交管部门加强施工路段的交通管理，确保交通畅通，并通过施工期环境管理工作，减少施工过程对当地群众生产生活的影响。

项目运行后具有良好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通过污水管网的建设，解决了缺乏完善的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直接排放等问题，有利于改善当地的生态环境质

量。

6、生态影响调查

经现场调查，项目施工期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生态保护措施已基本落实，除植被恢复措施正在逐步开展。因此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生态影响较小。项目运营期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五、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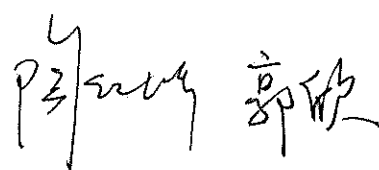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隆昌市自来水公司山川镇场镇、云顶镇石鹅场社区截污干管建设工程项目按照“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的要求，建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通过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六、后续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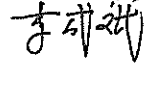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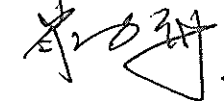
- 1、校核文本及图表；
- 2、项目投入运行后应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组织实施植被恢复；
- 3、定期清理倒虹管产生的淤泥；
- 4、加强教育，提高员工的环境与安全意识。

验收组成员：



李锐


郭倩

2019年6月6日

 李锐
 郭倩

隆昌市自来水公司山川镇场镇、云顶镇石鹅场社区截污干管建设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肖劲舟	隆昌市自来水公司	副经理	13990540886	建设单位	肖劲舟
	李成斌	隆昌市自来水公司	规划科科长	13808252869	建设单位	李成斌
	陈银松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中心 成都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中心	高级工程师	18109089126	专家	陈银松
	陶红群	成都市固废管理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678163515	专家	陶红群
	郭欣	成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18502806003	专家	郭欣
成员	罗麒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349162145	验收单位	罗麒
	唐灿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38247822	验收单位	唐灿

2019年6月6日